承办人（签字）：

扬州市江都区建设工程

施工招标资格审查文件

标段名称：江都区吴桥镇2017年度省级高沙土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标段编号： JDS201708005001

招 标 人：扬州市江都区吴桥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章）：扬州市科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放时间： 2017 年08月24日

一、申请人须知

1、工程概况：

标段名称	江都区吴桥镇2017年度省级高沙土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建设地点	扬州市江都区吴桥镇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发包内容	项目区范围内泵站、涵洞、防渗渠道、渠系建筑物（灌涵、排涵及跨沟桥等）、田间道路（水泥路）及林网绿化施工		
标段投资额	约500万元	质量要求	合格
发包方式	招标发包	招标形式	公开招标
计划开工日期	2017年10月	工　　期	210日历天
资金状况	已落实		

2、招标人将对本项目投标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本资格预审文件未尽事宜，按苏建规字[2013]4号文执行。

3、资格审查时间及方式：本工程资格审查时间为2017年9月4日上午9:30；地点：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都分中心。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预审，不接受书面预审资料，投标申请人的资格预审材料以彩色原件扫描件的形式上传至扬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系统中，由资格预审委员会根据投标申请人上传的资料审核情况进行查验。

4、投标申请人可对本次招标的工程项目中的 1 个标段提出资格审查申请。

5、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6、申请人报名资格条件：

（1）企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企业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

（2）拟派项目负责人：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二级（含）以上资格并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7、资格审查合格基本必要条件：

（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企业及项目负责人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4）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等级等满足招标公告要求；

（5）企业业绩和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信誉：良好；

（6）资格审查申请书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

（7）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8）拟派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

（9）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 2017 年 2 月-2017 年 7 月（近 6 个月内）投标人为授权 委托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在职职工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已取消书面证明采 用网上自助查询方式的，如当地社保管理部门明确的最大查询期与招标文件规定 的月份不一致时，须提供社保管理部门的文件规定）；

（10）投标保证金提交须满足本招标公告要求；

（11）提交检察机关出具的（或在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网查询打印的）截止本工程资格审查时间两个月内投标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且符合规定要求；

（12）企业信用管理手册（省内市外企业提供扬州市建管处发放的企业资格资质核验书或信用管理手册；省外企业提供省建设厅发放并经扬州市建管处签章登记的信用管理手册）；

（13）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资格审查合格可选必要条件：无。

三、资格审查申请

9、资格审查申请文件递交：

（1）**资格审查资料递交截止时间：2017年9月4日上午9:30**

（2）递交地点：投标申请人应在“扬州市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电子化交易系统”中自行上传电子资格审查申请文件。

10、**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编制：**

（1）投标人应在“扬州市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下载资格预审文件，使用电子招投标软件完成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的制作及上传，资格审查申请书封面上应清楚地注明投标申请人的名称及通讯地址、工程名称和标段编号。

（2）资格预审材料需包含（但不限于）下列证明资料：

1)a、资格审查申请书；b、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c、申请资格审查人简介；d、报名项目负责人近二年已完成工程及目前在建工程一览表；e、公司人员及拟派往本招标工程项目的人员情况；f、拟用于本招标工程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g、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承诺书；h、资格审查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2）a、企业法人营业执照；b、企业资质证书；c、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d、拟投入本项目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e、企业信用管理手册（省内市外企业提供扬州市建管处发放的企业资格资质核验书或信用管理手册；省外企业提供省建设厅发放并经扬州市建管处签章登记的信用管理手册）；f、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2017年2月-2017年7月（近6个月内）投标人为授权委托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在职职工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已取消书面证明采用网上自助查询方式的，如当地社保管理部门明确的最大查询期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月份不一致时，须提供社保管理部门的文件规定）；g、投标人应提交企业及拟派项目负责人检察机关出具的（或在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网查询打印的）本工程资格审查截止时间两个月内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h、投标保证金收据(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都分中心出具)；i、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注：1、上述资料须以彩色原件扫描件形式上传至系统中，必须全部具备，投标申请人资格审查申请书使用本资格审查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表格可按同样格式扩展，未提供格式的部分由报名申请人自拟。

2、全套资格审查申请文件需按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申请人单位法人章、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授权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

3、投标登记前各单位应登录网站：http://www.yzcetc.com/，点击“扬州市建

设工程招投标电子化交易系统”，自行维护本单位的相关资料。用户名为本单位的全称，初始密码为11111。企业库中没有的单位可自行注册维护相关信息，注册时用户名请使用单位全称。数据库维护操作指南可到http://www.yzcetc.com/ 的“下载园地”的“扬州电子化招投标系统”中自行下载。

报名前完成CA认证和电子签章锁的扬州地区网上注册，并通过“扬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网上投标登记，资格预审文件下载，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制作及上传，资格审查合格后完成网上支付，招标文件下载，网上提问，答疑文件下载，电子标书制作、上传，网上投标等一系列环节的操作流程。扬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指南可到http://www.yzcetc.com/ 的“下载园地”的“扬州电子化招投标系统”里下载；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登记截止时间前，自行在“扬州市建设工程 招投标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网上投标登记。

11、申请单位应对申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招标单位将进行必要的核实和澄清，对弄虚作假者，经查实，将取消其通过本次资格审查的资格。招标单位对申请人的资格审查资料的保密性负责。

12、资格审查材料应在规定时间前上传至“扬州电子化招投标系统”。

13、投标申请人所提交的资格审查申请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符合性检查未通过而不予评审：

（1）未按资格审查文件规定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相应位置加盖法人印章或法 定代表人未签字，或授权代理人的签字式样与授权书上的签字明显不符的（授权委托书须附有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签字）。

（2）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不含申请人的附加说明、证明材料)未按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或字迹潦草、模糊无法辨认的。

（3）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的授权书不是原件扫描件的。

（4）申请人的资格不满足招标公告的基本要求。

（5）申请人采用多种形式，对本工程上传二份或多份资格审查文件，并在上传资格审查文件截止时间前仍不加以说明的。

（6）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资格审查项目负责人与投标登记项目负责人不一致。

（7）未提供《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的或企业及项目负责人存在行贿犯罪记录。

（8）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相关证明资料如果在企业库中无扫描件的，需在电子资格

预审文件相关接口中上传原件的彩色扫描件。任何资料原件扫描件的缺项或关键信息无法辨认的都将导致资格审查不能通过。

（9）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潜在投标人的确定

13、资格审查材料应在规定时间内上传。

14、本项目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资格预审，招标人将邀请所有资格预审合格的申请人参加投标。

15、我方将于资格审查结束后（最终以“扬州工程建设信息网”上公示的时间为准），向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发出资格审查结果通知书，并在扬州工程建设信息网上公示。同时将向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发出资格审查合格通知书。

16、投标申请人应在收到资格审查合格通知书及结果通知书后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17、其他：

除不可抗力外，发生下列情况的，招标人将罚没投标人20%的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资格审查合格后不获取招标文件的；

（2）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不递送投标文件的；

（3）投标文件因投标人非技术性原因成为无效投标或被废标的。

招标人：扬州市江都区吴桥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扬州市科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高海峰　　联系电话：13852738909

一、资格预审申请书

投标申请人资格审查

申请书

工程名称：_____

标段编号：_____

投标申请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申请人资格审查申请书

目　　录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

2、申请资格审查人简介

3、项目负责人近二年已完工程及目前在建工程一览表

4、投标人近三年已完成业绩情况一览表

5、拟用于本招标工程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

6、承诺书（无在建工程）

7、承诺书（资格审查材料真实性）

8、企业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9、企业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10、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扫描件

11、拟投入本项目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原件扫描件

12、企业信用管理手册（省内市外企业提供扬州市建管处发放的企业资格资质核验书或信用管理手册；省外企业提供省建设厅发放并经扬州市建管处签章登记的信用管理手册）原件扫描件

13、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2017年2月-2017年7月（近6个月内）投标人为授权委托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缴纳在职职工养老保险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14、投标人应提交企业及拟派项目负责人检察机关出具的（或在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网查询打印的）本工程资格审查截止时间两个月内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原件扫描件

15、投标保证金收据原件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单位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代理人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人姓名：　　签字：

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2、申请资格审查人简介

单 位 名 称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单 位 性 质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申请资格预审人企业概况			

3、投标人近二年已完成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所在地	合同价格（万元）	签订时间	备注

4、公司人员及拟派往本招标工程项目的人员情况

机构	项目工程师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工程
总部	项目主管				
	技术负责人				
现场	项目负责人				
	项目副经理				
	施工员				
	质检员				
	安全员				
	材料员				
	预算员				

5、拟用于本招标工程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M/H）	自有或租赁

6、承诺书（无在建工程）

（招标单位名称）：

我公司保证参与（拟投标项目名称）投标的拟任项目负责人_____无任何在建工程项目，提交的项目负责人证书原件是真实的，以上承诺如有不实，招标人可取消投标资格，如中标招标人可取消本公司的中标资格，我公司承担一切由此造成的法律后果。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7、承诺书（资格审查材料真实性）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自愿参加贵单位（公司）_____项目的投标，并接受对我公司的资格审查，我公司承诺：根据贵单位（公司）提出的资格审查合格条件标准和要求，本公司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本公司递交的资格审查申请书中的内容没有隐瞒、虚假、伪造等弄虚作假行为。发现该行为，贵公司可以拒绝我公司投标，如已中标，可取消我公司中标资格，并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我公司弄虚作假、违反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做出的任何处理。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